

章 程

目的：旨在為不同年齡組別的市民，提供參與乒乓球比賽的機會，藉此維繫他們對乒乓球的興趣；而運動員在互相切磋技術的同時，更可以鍛鍊健康的體魄。

日期：2024年7月14日及21日(星期日)(單打先進及成年組)

2024年7月28日(星期日)(雙打組)

2024年8月11日及18日(星期日)(單打青少年組)

時間：上午9時至下午7時

地點：官涌體育館(地址:九龍佐敦寶靈街17號官涌市政大廈6樓主場)

活動編號：YTM240855TTN

組別、比賽項目及名額：

項目	組別	年齡	出生日期 (以比賽開始首天為計算基礎)	男子		女子	
				組別編號	名額	組別編號	名額
單打	先進	60或以上	1964年7月14日或以前	MA	32	FA	24
		50 - 59	1964年7月15日至1974年7月14日	MB	32	FB	24
		35 - 49	1974年7月15日至1989年7月14日	MC	32	FC	16
	成年	25 - 34	1989年7月15日至1999年7月14日	MD	32	FD	16
		19 - 24	1999年7月15日至2005年7月14日	ME	32	FE	16
	青少年	16 - 18	2005年7月15日至2008年7月14日	MF	32	FF	24
		14 - 15	2008年7月15日至2010年7月14日	MG	32	FG	24
		12 - 13	2010年7月15日至2012年7月14日	MH	32	FH	24
		10 - 11	2012年7月15日至2014年7月14日	MI	32	FI	24
		9或以下	2014年7月15日或之後	MJ	24	FJ	24
雙打	先進	35或以上	1989年7月14日或以前	MK	16隊	FK	16隊
	成年	19-34	1989年7月15日至2005年7月14日	ML	16隊	FL	16隊
	青少年	18或以下	2005年7月15日或以後	MM	16隊	FM	16隊
混雙	公開	不限		DN		16隊	

- 備註：
1. 申請人須按出生日期填報參賽組別，不可越級作賽。
 2. 如賽事因任何原因而須延期舉行，大會將根據參加者在原定比賽首日的年齡決定其所屬的年齡組別。
 3. 如該組別的報名人數不足兩人/隊，該組別的賽事將會被取消；而已繳費的參加者可退回報名費。
 4. 為有效運用資源，大會可按各組別的報名情況而調整名額，申請人/參加者不得異議。

一. 參加資格及報名須知：

1. 所有參加者及18歲以下參加者的監護人或家長均須登記成為SmartPLAY康體通系統（SmartPLAY系統）用戶，並在登記時提供報名比賽要求的資料，例如出生日期及性別，方可報名參加。
2. 為加強市民對地區的歸屬感，在油尖旺區的地區居住或就讀人士，可用「本區居住或就讀人士身分」（下稱「本區人士身分」）報名參加地區分齡乒乓球、羽毛球、網球、游泳及田徑比賽項目。這類申請人必須在SmartPLAY系統的「我的個人檔案」自行上載有效「本區人士身分」的證明文件以及填寫聲明書，並由油尖旺區康樂事務辦事處職員批核，才可享有優先抽籤權。「本區居住或就讀人士身分」是根據選舉管理委員會網頁（https://www.eac.hk/en/elections/distco/2023dc_boundary/2023dc_elect_map.html）內的區議會選區分界圖界定在油尖旺區區域內居住的人士；或根據教育局網頁的分區學校名冊（<http://www.edb.gov.hk/tc/student-parents/sch-info/sch-search/schlist-by-district/index.html>），就讀於油尖旺區內的官立/資助/私立的中學、小學、特殊學校或幼稚園的學生，而學生宿舍及運動員宿舍不可視作居住地址。
3. 優先抽籤權只可在同類分齡比賽中享用一次。在同一財政年度內(即4月1日至翌年3月31日)，申請人只可用「本區人士身分」報名參加某一區的同類分齡比賽。
4. 如申請人獲列入中籤名單，無論最終申請人是否已辦理繳費/確認手續或申請退出比賽，即視作已享用「本區人士身分」的優先抽籤權論。
5. 如申請人已界定為享用了優先抽籤權，不得於同一財政年度內再用「本區人士身分」報名參加其他分區同類型的分齡比賽，但可用「非本區居住或就讀人士身分」（下稱「非本區人士身分」）報名參加其他分區的同類型比賽。
6. 就雙打項目而言，如兩名隊員都以相同的「本區人士身分」報名，抽籤時會獲第一優先；如只有其中一人以「本區人士身分」報名，抽籤時會獲第二優先。
7. 如以「本區人士身分」報名，申請人必須每年透過SmartPLAY系統的「我的個人檔案」自行上載有效住址或就讀的證明文件，以供主辦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進行批核。如申請人未能在截止遞交電子申請表前，獲主辦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批核有效的證明文件或被主辦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拒絕有關「本區人士身分」申請，則未能成功獲得優先抽籤權。同時，本署有權隨時(包括比賽日)要求申請人提供該證明文件正本以便本署查核有關資格，申請人不得異議。若申請人/參加者未能提供有關文件正本，本署有權取消參加者的參賽資格，並可拒絕主辦分區其他分齡比賽項目的優先抽籤權，甚至取消參加者及雙打項目隊伍在主辦分區及所有其他分區同類賽事中所獲得的成績及獎項。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

「本區居住或就讀人士身分」的證明文件如下：

(甲) 住址證明

- i. 在最近三個月內（以申請人自行上載有效證明文件當日起計）由公用機構、商業機構或銀行發出的單據（例如差餉通知書、電費單、水費單、銀行月結單或電話繳費單等），但不包括由銀行或保險公司發出的旅遊保險單據；
 - ii. 由民政事務總署發出的住址宣誓聲明；
 - iii. 銀行按揭供款單或租約；或
 - iv. 學生手冊（未能出示學生手冊的學童，可出示上述第（i）至（iii）項印有家長姓名的文件，另加學童的出生證明書）。
- （註：學生宿舍及運動員宿舍不可視作居住地址）

(乙) 就讀證明

有效的學生手冊或學生證。

8. 恕不接受團體／機構／學校報名。
9. 每人／每隊只須就當月舉行的比賽經SmartPLAY系統遞交一份電子抽籤申請表，即可參加由各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舉辦的所有比賽。如有申請人／隊伍重複投表、資料不全、不符合比賽規定或參加資格，系統會拒絕有關申請。**每份抽籤申請表最多可填報10個比賽，當中最多可獲分配3個比賽。**
10. 凡參加雙打項目，主申請人須在其SmartPLAY帳戶內「我的個人檔案」的「朋友列表」中選取符合資格的其他成員，再填寫比賽選擇次序；所有成員在該比賽選擇的次序須相同，獲邀成員如沒有申請其他比賽，則無須再遞交電子申請表。獲邀其他成員會收到由系統發出的相關邀請通知。如成員拒絕邀請，主申請人須在截止遞交報名表前更新成員資料，以符合比賽的人數要求。如截止遞交報名表前未能符合比賽人數要求，隊伍將會被取消資格。
11. 未滿18歲的申請人必須由其家長或監護人（須年滿18歲及已成為SmartPLAY用戶）於申請人SmartPLAY「我的個人檔案」的「聲明」作出同意申請人參加康體活動的聲明，又或在申請比賽時輸入家長或監護人的SmartPLAY帳戶密碼，才可報名參加。
12. 每名申請人可同時報名參加**最多一項單打及一項雙打項目**，並須於遞交電子申請表時在同一比賽選擇中填寫。同時參加單打及雙打項目的中籤者只需繳付一次費用。
13. 截止遞交電子申請表後，所有填報的資料不得更改。電子申請表內所填報的資料必須全部屬實，並須詳細輸入各項資料，電子申請表一經確認，直至「油尖旺區分齡乒乓球比賽2024」完結前，所有填報的資料包括本區/非本區人士身分、參賽項目及申請人資料不得更改（通訊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除外，申請人應盡快登入SmartPLAY帳戶更新有關資料）。
14. 虛報資料者，將被取消所有參賽資格，所得成績亦告作廢，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
15. 賽會保留拒絕任何參加者參賽的權利。

二. 費用： 每位港幣 20 元正，雙打項目每隊港幣 40 元正（如報名參加單打及雙打項目，則只需繳付一次費用）（15 歲以下、60 歲或以上人士、全日制學生或殘疾人士，均可享有優惠收費，有關人士須持有有效相關證明文件）。收費劃分以比賽開始首天（即 2024 年 7 月 14 日）為計算基礎。

- 三. 報名辦法：**
1. **如使用「本區人士身分」報名參加的申請人，必須在本比賽的截止遞交電子申請前於SmartPLAY系統的「我的個人檔案」自行上載有效「本區人士身分」的證明文件，並由油尖旺區康樂事務辦事處職員成功批核，才可享有本比賽的優先抽籤權。**
 2. 申請人須在**5月8日至5月14日**期間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My SmartPLAY App)、SmartPLAY 網頁或智能自助服務站遞交電子抽籤申請表，請清楚填報擬參加的比賽資料包括參加組別、項目、性別等，並必須填報「聲明書」及是否以「本區居住或就讀人士身分」報名參賽。
 3. **抽籤不設候補名額，如抽籤後若有餘額，在公開報名階段，申請人須重新以先到先得方式報名。**

四. 抽籤及

繳費安排

	遞交電子申請	抽籤及公布	繳費/確認	公布餘額	公開報名
日期	2024年5月8日至5月14日	2024年5月25日至2024年5月27日	2024年5月28日至2024年6月2日 (智能自助服務站： 每天截至晚上11時； 電子平台：截至繳費 最後一晚11時59分)	2024年6月3日	2024年6月4日至 2024年6月10日 (首日為上午8時30分)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同時接受所有申請人遞交電子申請表，包括以「本區人士身分」或「非本區人士身分」； 每名申請人可同時參加最多一項單打及一項雙打項目，並須於遞交電子申請表時填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有名額經由 SmartPLAY 系統以抽籤形式分配； 以「本區人士身分」的申請人，可獲優先抽籤權； 系統完成抽籤後，中籤者會接獲系統發出的電子中籤及繳費／確認通知； 市民亦可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 (My SmartPLAY App)、SmartPLAY 網頁、智能自助服務站或油尖旺區康樂事務辦事處及區內康樂場地公布欄查閱抽籤結果，但不會另獲郵遞通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籤者須於指定繳費／確認限期內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 (My SmartPLAY App)、SmartPLAY 網頁或智能自助服務站以電子支付方式繳費或辦理確認手續； 如使用 SmartPLAY 網頁，可以信用卡、繳費靈、轉數快、Apple Pay 或 Google Pay 網上支付方式繳費；如使用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 (My SmartPLAY App)、可以信用卡、轉數快、Apple Pay 或 Google Pay 進行電子支付；如使用智能自助服務站，可以八達通或轉數快繳費； 中籤者亦可帶同身分證明文件 (正本或副本) 及中籤活動的編號，前往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設有 SmartPLAY 系統的康體場地以現金／八達通辦理繳費／確認手續； 就雙打項目而言，主申請人須辦理繳費手續； 如主申請人未能如期繳費，將視作全隊自動放棄中籤資格論。 	<p>在繳費／確認限期完結後，若有餘額，將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 (My SmartPLAY App)、SmartPLAY 網頁或智能自助服務站公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開報名階段，不設「本區人士身分」優先報名的安排； SmartPLAY 用戶可透過 SmartPLAY 系統或可前往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設有 SmartPLAY 系統的康體場地提交填妥的公開報名專用報名表格及聲明(只適用於經櫃檯報名)、出示身分證明文件 (正本或副本) 及繳交活動費用 (現金或八達通)，辦理報名手續； 參加雙打項目的申請人須在報名前以主申請人身分在 SmartPLAY 「我的記錄」的「聯合報名先到先得活動邀請」的「朋友列表」中選取成員，獲邀人士會收到由系統發出的相關邀請通知；待獲得他／她接受邀請後，主申請人方可以先到先得報名參加有關比賽； 未滿 18 歲的申請人必須由其家長或監護人 (須年滿 18 歲及已成為 SmartPLAY 用戶) 於申請人 SmartPLAY 系統「我的個人檔案」的「聲明」作出同意申請人參加康體活動的聲明，又或在申請時輸入家長或監護人的 SmartPLAY 帳戶密碼，才可報名參加。

五. 主辦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康體場地及智能自助服務站的收費時間：

	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康體場地 (包括體育館／網球場)	智能自助服務站
公開報名的 活動收費時間	星期一至五	上午 8 時 30 分 至 下午 4 時 30 分	上午 7 時至晚上 10 時 (公開報名首日為 上午 8 時 30 分) (農曆年初一及二除外)	上午 7 時至晚上 11 時 (公開報名首日 為上午 8 時 30 分) (農曆年初一及二除外)
	星期六、日及 公眾假期	休息		

- 六. 對賽抽籤** :
- 賽會將於6月25日(星期二)上午10時在油尖旺區康樂事務辦事處(地址: 九龍尖沙咀柯士甸道22號九龍公園體育館一樓)舉行賽程抽籤, 歡迎市民到場參觀。
 - 完成賽程抽籤後, 市民可經SmartPLAY流動應用程式(My SmartPLAY App)、SmartPLAY網頁、智能自助服務站或油尖旺區康樂事務辦事處及區內康樂場地公布欄查閱參加者對賽抽籤結果(即賽程表); 或可參閱上載於本署網頁的賽程表(<http://www.lcsd.gov.hk/tc/programmes/programmeslist/districtsports/dag.php>) 或致電油尖旺區康樂事務辦事處查詢。

- 七. 賽制** :
- 賽事採單淘汰制。
 - 每局十一分, 初賽及複賽採五局三勝制, 決賽及季軍賽採七局四勝制。

- 八. 賽規** :
- 除章程列明外, 本賽事採用香港乒乓總會審定的規則執行。
 - 如比賽當日只得一位參加者/隊伍出席該項比賽, 該項目仍照常比賽, 該名參加者仍可獲取有關獎項。

- 九. 獎勵** : 各組別設冠、亞、季及殿軍獎, 各獲獎杯乙座。

- 十. 報到** :
- 參加者必須留意賽會宣布, 準時報到及參賽, 否則作棄權論。
 - 參加者須於賽會編定的比賽時間前**十五分鐘**到場報到及出席全部賽事。每場賽事於裁判召集出場五分鐘後仍未能出賽者, 作棄權論, 參加者在該項賽事的成績及得獎資格亦會全部被取消, 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 不得異議。
 - 參加者於報到時, 須出示以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

香港居民

- 香港身份證正本。
- 11歲至14歲兒童: 香港身份證(正本或副本)。
- 11歲以下兒童: 香港身份證/香港出生證明書/簽證身份書/回港證/前往港澳通行證(正本或副本), 如所出示身分證明文件沒有相片, 必須同時出示附有相片的有效學生證/學生手冊正本, 以供查核。

非香港居民

報名參加活動時使用的有效旅遊證件正本(例:護照、往來港澳通行證)。
如參加者未能出示有效證明文件或所提供的文件正本與報名表格的資料不符, 均不得出賽及會被取消參賽資格, 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參加者不得異議。
(註: 香港學界聯會運動員註冊證、體育總會或體育機構的球員證恕不接納。)

4. 參加者須於比賽日攜同「本區居住或就讀」的證明文件正本出席比賽，以便賽會核實參加者的「本區人士身分」資格（只適用於以本區人士身分報名的參賽者）。賽會如對參加者的身分有疑問，有權隨時（包括比賽日）要求參加者出示身分證明文件及本區人士身分證明文件正本。若有不符，該參加者不得出賽及其所有成績將被取消，且不得參加其餘賽事。

十一. 裁判 : 各場比賽的執法工作由合資格裁判擔任，各參加者須服從裁判的判決。

十二. 上訴 : 賽會不設上訴，所有賽果以裁判最後判決為準。

十三. 惡劣天氣安排 : 如在比賽當日，香港天文台於第一輪賽事報到前兩小時（離島區賽事則為三小時）已發出八號預警（香港天文台在發出八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之前兩小時內發出預警信息）、仍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該日賽事即告取消。賽會稍後會通知各參加者相應安排。

十四. 注意事項 : 1. 參賽者需自備球拍。膠皮必須為國際乒乓球聯會現行批准使用的規格。球拍的拍面須一面為紅色，另一面為黑色。
2. 所有比賽用的乒乓球均由賽會提供。
3. 比賽時參賽者需穿著短袖球衣及不過膝短運動褲(主體部份不得為白色或類似顏色)及不脫色運動鞋，否則賽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4. 參加者必須留意賽會宣布，準時報到及參賽，否則作棄權論。
5. 缺席比賽者作自動棄權論，所繳費用將不獲退還。
6. 比賽期間，參加者如已進行其中一項比賽或初賽，即使其後因天氣惡劣或其他原因而不能參加餘下賽事，亦不能申請退款。
7. 參賽者如未能完成所有賽事，賽會將取消其獲獎資格。
8. 參加者必須遵守賽會及運動場內的各項守則。
9. 如有需要，可自行影印本章程。

十五. 附則 : 1. 比賽日各分組比賽賽程均以即場宣布為準。
2. 如被發現冒名頂替，或有參加者經賽會認為有破壞規則或有不良行為而影響賽事者，賽會有權判他/她（們）退出比賽，該名參加者在整個賽事的成績會被取消，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
3. 本署有權把比賽成績向外公布。
4. 除本章程列明之賽規及備註外，參加者亦須遵守另附的參加者須知上各項細則。

十六. 「全港運動會」 : 這項比賽的成績將列為報名參加「第十屆全港運動會 - 乒乓球比賽」地區運動員選拔的認可比賽成績，詳情將由第十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公布。

十七. 查詢電話 : 2302 1762

本署保留權利隨時修改而無需另行通知。

油尖旺區分齡乒乓球比賽 2024 (YTM240855TTN)

單打組別報名表格

(只適用於以先到先得公開報名期間經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及設有服務櫃檯的康樂場地報名使用)

個人資料備註：

- (1) 你提供的資料，只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的康體活動(包括全港運動會)報名事宜、公布中籤名單、統計、日後聯絡及活動意見調查之用，亦只限獲本署授權人員方可查閱有關資料作前述目的之用。
- (2) 所有參加者必須在其帳戶提供出生日期及性別方可報名參加。
- (3) 未滿 18 歲的申請人必須已由其家長或監護人(須年滿 18 歲及已成為 SmartPLAY 用戶)於申請人 SmartPLAY 「我的個人檔案」的「聲明」作出同意申請人參加康體活動的聲明。
- (4) 遞交申請表後，所有填報資料不得更改。
- (5) 申請人必須填寫報名表格內提供所需的個人資料及背頁的聲明書，如你未能清楚提供所需的個人資料，申請將不獲受理，恕不另行通知。

I. 組別及項目 (請在 內加 號)

項目	組別	年齡	出生日期	男子		女子	
				組別編號	參加組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組別編號	參加組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單打	先進	60 或以上	1964年7月14日或以前	MA	<input type="checkbox"/>	FA	<input type="checkbox"/>
		50 - 59	1964年7月15日至1974年7月14日	MB	<input type="checkbox"/>	FB	<input type="checkbox"/>
		35 - 49	1974年7月15日至1989年7月14日	MC	<input type="checkbox"/>	FC	<input type="checkbox"/>
	成年	25 - 34	1989年7月15日至1999年7月14日	MD	<input type="checkbox"/>	FD	<input type="checkbox"/>
		19 - 24	1999年7月15日至2005年7月14日	ME	<input type="checkbox"/>	FE	<input type="checkbox"/>
	青少年	16 - 18	2005年7月15日至2008年7月14日	MF	<input type="checkbox"/>	FF	<input type="checkbox"/>
		14 - 15	2008年7月15日至2010年7月14日	MG	<input type="checkbox"/>	FG	<input type="checkbox"/>
		12 - 13	2010年7月15日至2012年7月14日	MH	<input type="checkbox"/>	FH	<input type="checkbox"/>
		10 - 11	2012年7月15日至2014年7月14日	MI	<input type="checkbox"/>	FI	<input type="checkbox"/>
		9 或以下	2014年7月15日或之後	MJ	<input type="checkbox"/>	FJ	<input type="checkbox"/>

II. 申請人資料 (資料必須與身分證明文件相同，英文字母請以正楷填寫。)

SmartPLAY 康體通用戶編號：_____

(申請人未滿十八歲) 家長/監護人 SmartPLAY 康體通用戶編號：_____

姓名：_____ (須與身分證明文件相同)

III. 聲明 (所有申請人必須填寫)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此參賽聲明書由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 (申請人年滿十八歲或以上)	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監護人 (申請人未滿十八歲)			
我/申請人聲明：					
1. 我/申請人聲明在報名表格內所填報的資料全部屬實，並符合大會所訂的參加資格。我/申請人明白，若有虛報資料，將會被即時取消所有參賽資格，所得成績亦告作廢，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					
2. 我/申請人聲明已詳細閱讀有關比賽章程及同意遵守有關內容。					
3. 我/申請人聲明願意遵守賽會規則進行比賽及服從裁判判決。					
4. 我/申請人聲明健康及體能良好，適宜參加是次比賽。					
5. 我/申請人明白，如我/申請人若以他人冒名頂替參加賽事，我/申請人在該項賽事所獲得的成績及獎項將被取消。					
年滿十八歲或以上的申請人須填寫此欄		未滿十八歲的申請人須由家長或監護人填寫此欄			
申請人簽署	：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	_____
日期	：	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	：	_____
			日期	：	_____

油尖旺區分齡乒乓球比賽 2024 (YTM240855TTN)

雙打組別報名表格

(只適用於以先到先得公開報名期間經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及設有服務櫃檯的康樂場地報名使用)

個人資料備註：

- (1) 你提供的資料，只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的康體活動(包括全港運動會)報名事宜、公布中抽籤名單、統計、日後聯絡活動意見調查之用，亦只限獲本署授權人員方可查閱有關資料作前述目的之用。
- (2) 所有申請人必須在其帳戶提供出生日期及性別方可報名參加。
- (3) 未滿 18 歲的申請人必須已由其家長或監護人(須年滿 18 歲及已成為 SmartPLAY 用戶)於申請人 SmartPLAY 「我的個人檔案」的「聲明」作出同意申請人參加康體活動的聲明。
- (4) 遞交申請表後，所有填報資料不得更改。
- (5) 申請人必須填寫以下報名表格內提供所需的個人資料及背頁的聲明書，如你未能清楚提供所需的個人資料，申請將不獲受理，恕不另行通知。

I. **組別及項目** (請在 內加 號，每隊只可參加一項雙打項目)

項目	組別	年齡	出生日期	男子		女子	
				組別編號	參加組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組別編號	參加組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雙打	先進	35 或以上	1989年7月14日或以前	MK	<input type="checkbox"/>	FK	<input type="checkbox"/>
	成年	19-34	1989年7月15日至2005年7月14日	ML	<input type="checkbox"/>	FL	<input type="checkbox"/>
	青少年	18 或以下	2005年7月15日或以後	MM	<input type="checkbox"/>	FM	<input type="checkbox"/>
混雙	公開	不限		DN	<input type="checkbox"/>		

II. **申請人資料** (資料必須與身分證明文件相同，英文字母請以正楷填寫。)

[備註：參加雙打項目的 SmartPLAY 用戶須在報名前先以主申請人身分在 SmartPLAY 系統「我的記錄」的「聯合報名先到先得活動邀請」的「朋友列表」中選取成員，獲邀人士會收到由系統發出的相關邀請通知；待獲得他/她接受邀請後，主申請人方可以先到先得報名參加有關比賽。]

隊員一/主申請人

SmartPLAY 康體通用戶編號： _____

(申請人未滿十八歲) 家長/監護人 SmartPLAY 康體通用戶編號： _____

姓名： _____ (須與身分證明文件相同)

隊員二

SmartPLAY 康體通用戶編號： _____

(申請人未滿十八歲) 家長/監護人 SmartPLAY 康體通用戶編號： _____

姓名： _____ (須與身分證明文件相同)

III. 聲明 (所有申請人必須填寫)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此參賽聲明書由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 (申請人年滿十八歲或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監護人 (申請人未滿十八歲)	填寫。
1. 球隊由_____ (隊員一姓名)及_____ (隊員二姓名)組成。 2. 我/申請人聲明在報名表格內所填報的資料全部屬實，並符合大會所訂的參加資格。我/申請人明白，若有虛報資料，將會被即時取消所有參加資格，所得成績亦告作廢，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 3. 我/申請人聲明已詳細閱讀有關比賽章程及同意遵守有關內容。 4. 我/申請人聲明願意遵守賽會規則進行比賽及服從裁判判決。 5. 我/申請人聲明健康及體能良好，適宜參加是次比賽。 6. 我/申請人明白，如我/申請人若以他人冒名頂替參加賽事，我/申請人在該項賽事所獲得的成績及獎項將被取消。		
年滿十八歲或以上的申請人須填寫此欄		未滿十八歲的申請人須由家長或監護人填寫此欄
<u>隊員一/主申請人</u> 姓名 : _____ 簽署 : _____ 日期 : _____	隊員一姓名 :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 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 : _____ 日期 : _____	
<u>隊員二</u> 姓名 : _____ 簽署 : _____ 日期 : _____	隊員二姓名 :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 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 : _____ 日期 : _____	